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3月19日以现场结合腾讯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补充通知等相关资料已于2026年3月9日、2026年3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微信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史卫利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其中董事李建辉、秦舒以腾讯会议方式参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史卫利先生在会议上作了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董事认真听取了该报告，一致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管理层2025年度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的工作情况，独立董事李建辉先生、秦舒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

上进行述职。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公司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往来，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体系，健全与公司长期价值创造相匹配的激励约束机制，与会董事同意公司根据 2026 年 1 月生效实施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回避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将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基于谨慎性原则，关联董事史卫利先生、威尔东先生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

况，能够客观、真实、公允的反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0 日